齐鲁师范学院科研处

〔2017〕2号

**关于组织申报**

**2017年度齐鲁师范学院大学生科研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推动大学生科研工作，提高大学生科研意识和科研能力，培养大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，根据《齐鲁师范学院关于促进大学生科研活动的暂行办法》的文件精神， 2017年度齐鲁师范学院大学生科研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现已开始，请各学院积极组织学生申报。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类别及经费情况

项目分为自然社会科学类和人文社会科学类两种。自然社会科学类每项资助1500元，人文社会科学类每项资助1000元。

二、项目申报条件

1.项目主持人为我校在籍全日制2-3年级本科生，且主修专业成绩优良，主干课程没有出现不及格记录。

2. 每位同学限报一个项目，鼓励不同学科背景的同学交叉组合，每个团队人数以2～3人为宜，一般不超过5人。

3.课题组必须聘请一位责任心强、具备讲师以上职称，且曾承担过校级以上课题的教师承担项目指导教师。每位指导教师指导项目不超过2项。

三、项目申报材料

项目申请人下载《齐鲁师范学院大学生科研基金项目申请书》，并要求在指导教师的引导下认真完成课题申请材料的填写。

四、项目分配指标

根据各学院学生总数情况，各学院申报限额情况请见附件。

五、项目评审程序

各学院严格审核申报人申报资格，并负责组织专家对本学院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推荐。因为各学院有名额限制，请排序后报送至科研处。科研处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。

六、项目补充说明

关于此类项目结题要求

1．本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1至2年。

2.公开发表论文或获奖研究成果的第一作者必须是课题组成员，成果单位署名必须标有“本文系齐鲁师范学院大学生科研基金项目研究成果，项目编号：XXXXXX”字样。

3.研究成果达到下列条件之一，可准予结项：

项目公开发表报刊论文1篇（报刊应有CN刊号），或成果获得厅局级以上竞赛奖项；或获得专利证书。

4.项目结项时，项目申请学生应及时提交以下材料：

（1）结题报告书。

（2）相应的成果复印件如论文、调查报告等。

七、材料报送

请各学院于2017年3月29日前将电子版申请书和汇总表发送至科研处邮箱：keyanchu1214@163.com，并报送纸质版申请书3份和单位汇总表1份（加盖部门公章）至科研处，请各学院认真组织，统一报送。

联系方式：申报自然科学类项目联系人：柴振光，请致电66778398，实验楼B213室；申报人文社科类项目联系人：郭百灵，请致电66778399，实验楼B211室。

齐鲁师范学院科研处

二〇一七年三月八日